

## 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分署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虎尾潮韌性城鎮水岸縫合規劃設計暨監造」第十二次工作會議

貳、開會時間：113年7月8日（星期一）下午2時0分

參、地點：本分署第四會議室（水情中心二樓）

肆、主持人：吳分署長明華

紀錄：蘇工程員冠毓

伍、出席單位及人員：（如附簽到表）

陸、主席致詞：（略）

柒、業務單位報告：（略）

捌、討論議題及決議：

一、安慶圳於靠近雲林管理處的出入口：

（一）新設圍籬採通透性金屬圍籬搭配矮灌木方案為佳。

（二）違章拆除以施工範圍內為原則。

（三）請再確認用地範圍線是否與安慶圳治理計畫核定公告一致。

二、安慶圳水岸步道尾端短期方案：

（一）請於後段綠化處增設車阻。

（二）請於通往福安宮之新設版橋增設意象指示牌。

三、下游與既有路段及民宅相接處：

（一）鋼柵石籠請再確認是否有專利疑慮。

（二）木棧道、座椅應確保平整，避免民眾受傷。

四、青埔路口周邊交通動線方向改動：

（一）雲73-1與未來青埔分洪道道路改為單行道，請再評估是否合宜。

（二）「青埔停車場」請修正為「青埔廣場」。

（三）「青埔廣場」出入口於接管使用前設置可拆式不鏽鋼車阻，避免閒置車輛佔用。

五、北港溪既有地下水井之機電設備控制盤請評估設於堤後側適當位置。

六、濁幹線引水與青埔分洪道施工範圍重疊部分係以既有水道附掛管方式引水，另分流處施工介面屆時再請主辦科室與雲林縣政府協調。

七、濁幹線引水推進段（雲 73-1）之既有地下管線資料請設計團隊提供相關資料報本分署，由主辦科室發文向相關管線單位索資後提供。

八、請設計團隊再評估矮燈是否有跌倒、易遭破壞等疑慮。

九、新建圳道（台電變電所-進入 3.1 公頃前）段工法請再檢討必要性、施工性及經濟性等因素，亦請將「微型樁」及「漿砌塊石」工法等納入考量，另編列鄰房鑑定費避免鄰損爭議。

十、鋪面材質請將「塑木」材料納入考量。

玖、臨時動議：

壹拾、綜合結論：請團隊依前開決議納入設計考量，並再整體評估可行性、安全性、施工性、耐久性等因素，盡可能降低施工風險，以避免影響廠商投標意願、日後維管不易。

壹拾壹、散會：是日上下午 4 時 30 分。